

3

总12期

2023

全国地表水水质

NATIONAL SURFACE WATER QUALITY REPORT

月报

生态环境部监测司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23年4月

目 录

一、概况	1
1 主要江河	2
2 重要湖库	3
二、主要江河	6
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	6
2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	8
3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	10
4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	12
5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	14
6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	17
7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	19
8 浙闽片主要江河	21
9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	23
10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	23
11 南水北调调水干线	25
12 入海河流	25
三、湖泊和水库	27
1 太湖	27
2 巢湖	27
3 滇池	28
4 重要湖泊	29
5 重要水库	31
附录	33

一、概况

“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共设置3641个地表水国考断面（点位），其中：在1837条河流上设置监测断面3293个，覆盖了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和辽河七大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太湖、滇池和巢湖三湖的环湖河流等，同时包括在224条入海河流共设置入海水质监测断面230个；在太湖、滇池、巢湖等210个重点湖泊水库设置监测点位348个（86个湖泊200个点位，124座水库148个点位）。

2023年3月，全国共监测3424个地表水国考断面（点位），其中，河流断面3126个（包含入海河流断面230个），湖库点位298个；未监测的国考断面（点位）有217个。

根据《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本底判定技术规范（暂行）》（环办监测函〔2019〕895号），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断面（点位）的监测项目参与水质评价，并在文中以*标明。

本月全国地表水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3424个国考断面（点位）中：I类水质断面占16.1%，II类占42.5%，III类占29.9%，IV类占9.1%，V类占1.7%，劣V类占0.7%。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0.5个百分点，II类上升0.2个百分点，III类上升0.1个百分点，IV类上升0.6个百分点，V类下降0.1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4个百分点。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0.8个百分点，II类下降5.3个百分点，III类上升5.1个百分点，IV类上升0.1个百分点，V类下降0.5个百分点，劣V类下降0.3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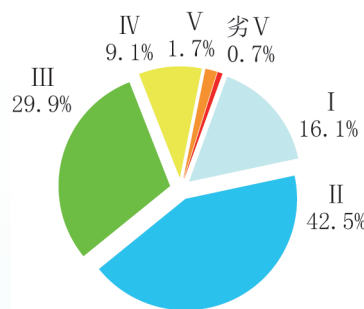


图1-1 2023年3月全国地表水水质类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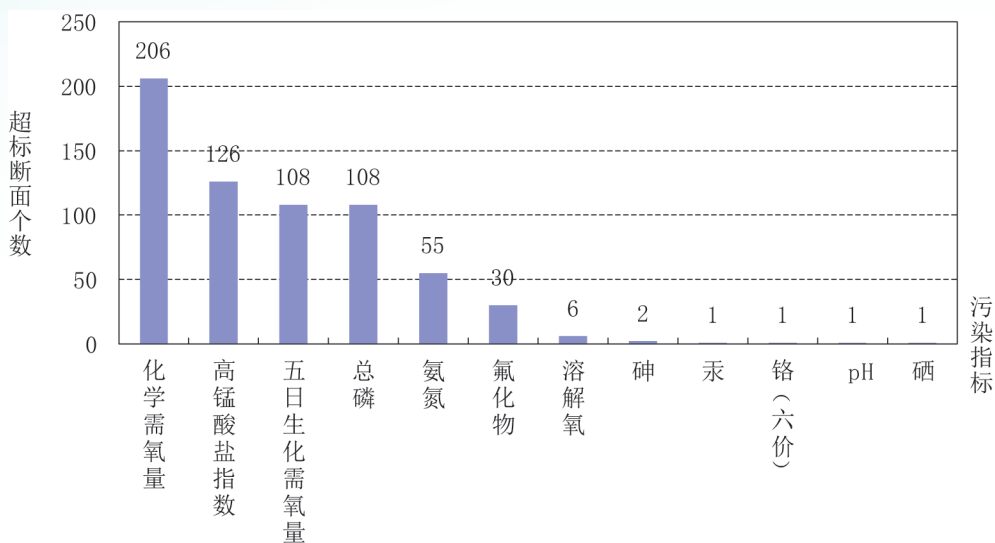


图 1-2 2023 年 3 月全国地表水污染指标统计

1 主要江河

本月全国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1636 条主要河流的 2960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16.5%，II 类占 44.7%，III 类占 28.1%，IV 类占 8.4%，V 类占 1.6%，劣 V 类占 0.6%。

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下降 1.3 个百分点，II 类上升 0.4 个百分点，III 类上升 0.3 个百分点，IV 类上升 0.8 个百分点，劣 V 类下降 0.3 个百分点，V 类持平。

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其中：I 类水质断面比例上升 0.2 个百分点，II 类下降 5.6 个百分点，III 类上升 5.5 个百分点，IV 类上升 0.5 个百分点，V 类下降 0.6 个百分点，劣 V 类下降 0.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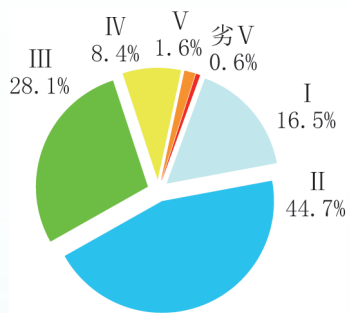


图 1-3 2023 年 3 月全国主要江河水质类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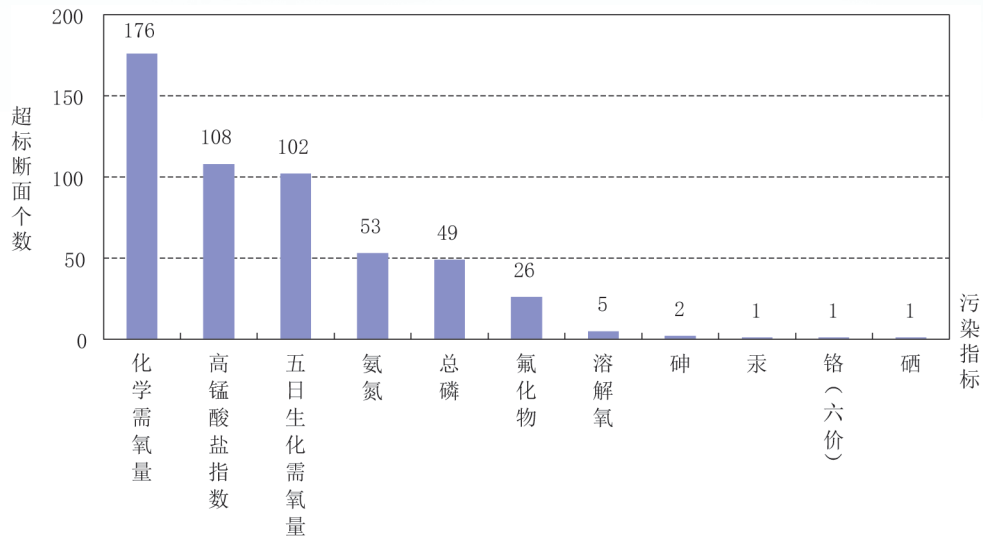


图 1-4 2023 年 3 月全国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长江流域、珠江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水质为优；黄河流域、松花江流域、淮河流域、海河流域和辽河流域水质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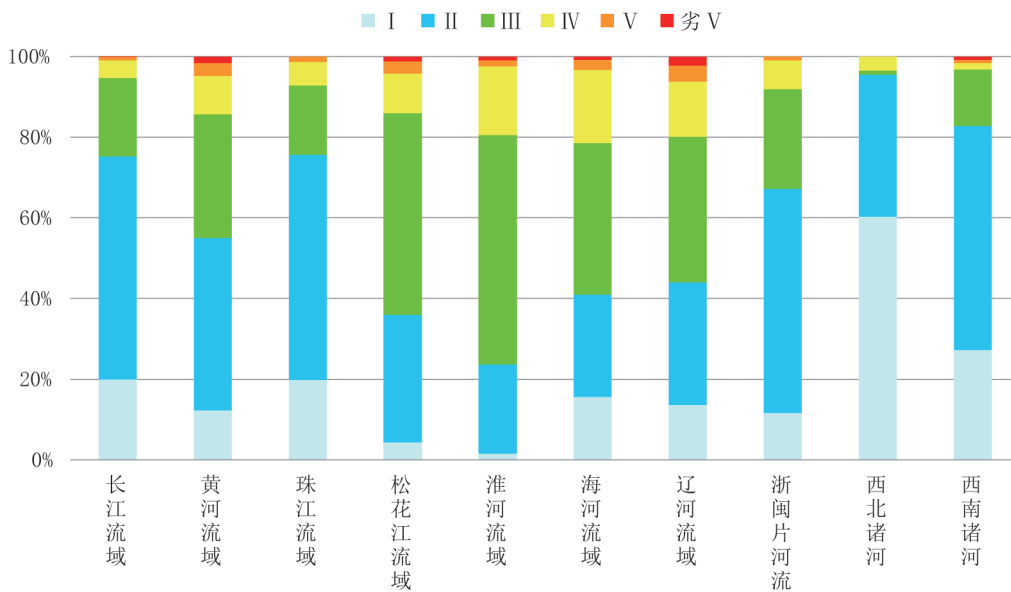


图 1-5 2023 年 3 月十大流域主要江河水质类别比例

2 重要湖库

本月监测的 184 个重要湖泊和水库中：贝尔湖*、佩枯错、异龙湖、乌伦古湖和青海湖*等 5 个湖库为重度污染，洪湖、草海、扎龙湖*、星云湖、杞麓湖、溇湖、宿鸭湖

水库和沱湖等8个湖库为中度污染，仙女湖、城西水库、大通湖、梁子湖、泊湖、洞庭湖、程海*、鄱阳湖、黄大湖、龙感湖、淀山湖、长荡湖、天井湖、洪泽湖、高邮湖和滇池等16个湖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氟化物和氨氮。其余湖库水质优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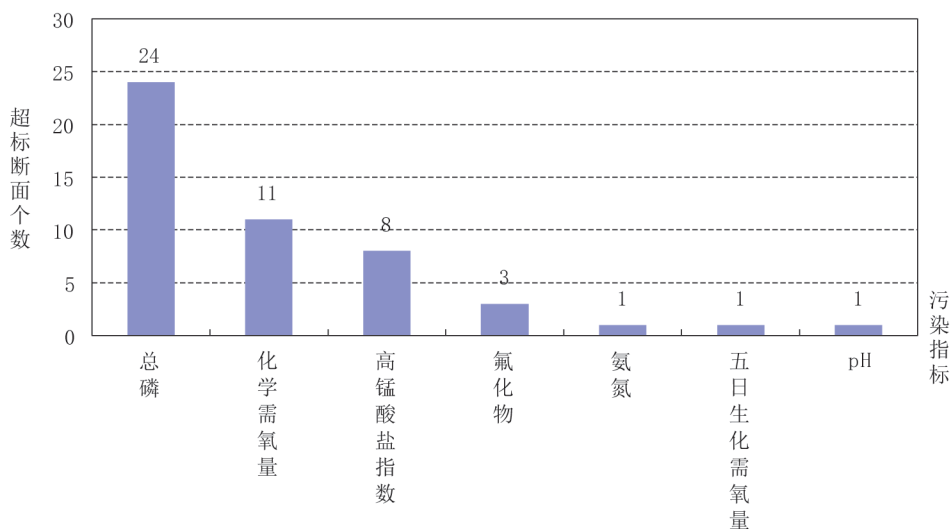


图 1-6 2023 年 3 月全国重要湖库污染指标统计

总氮单独评价时：东武仕水库、大宁水库、岗南水库、海子水库、王快水库、西大洋水库、黄壁庄水库、潘家口水库、环城湖、高唐湖、东风水库、洪湖、草海、扎龙湖*、松花湖、三门峡水库、东平湖、小浪底水库、王瑶水库、陆浑水库、万峰湖、枫树坝水库、元荡、沙河水库、云蒙湖、城西湖、石梁河水库、太河水库、峡山水库、崂山水库、宫山嘴水库、碧流河水库、乌金塘水库、滇池和红崖山水库等35个湖库为劣V类水质，于桥水库、安格庄水库、怀柔水库、仙女湖、南漪湖、洞庭湖、百花湖、鄱阳湖、隔河岩水库、山美水库、莲花水库、鸭子荡水库、岩滩水库、异龙湖、龙滩水库、淀山湖、溇湖、西湖、宿鸭湖水库、沱湖、高邮湖、水丰湖、乌拉泊水库和解放村水库等24个湖库为V类，北塘水库、团城湖调节池、大浪淀水库、密云水库、白洋淀、丹江口水库、松华坝水库、洪门水库、瀛湖、玉滩水库、长湖、铜山源水库、磨盘山水库、镜泊湖、贝尔湖*、星云湖、杞麓湖、西丽水库、鹤地水库、大溪水库、太湖、横山水库、长荡湖、阳澄湖、大房郢水库、巢湖、天井湖、洪泽湖、邵伯湖、骆马湖和党河水库等31个湖库为IV类；其余湖库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174个湖库中：异龙湖、沱湖、洪湖和高邮湖等4个湖库为中度富营养状态，泊湖、星云湖、滇池、杞麓湖、天井湖、黄大湖、石梁河水库、仙女湖、扎龙湖*、洪泽湖、邵伯湖、龙感湖、溇湖、焦岗湖、环城湖、天河湖、城西湖、巢湖、草海、梁子湖、鄱阳湖、长荡湖、大通湖、七里湖、阳澄湖、太湖和乌金塘水库等27个湖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其他湖库均为中营养和贫营养状态。

二、主要江河

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01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9.9%，II类占55.3%，III类占19.4%，IV类占4.4%，V类占0.8%，劣V类占0.1%。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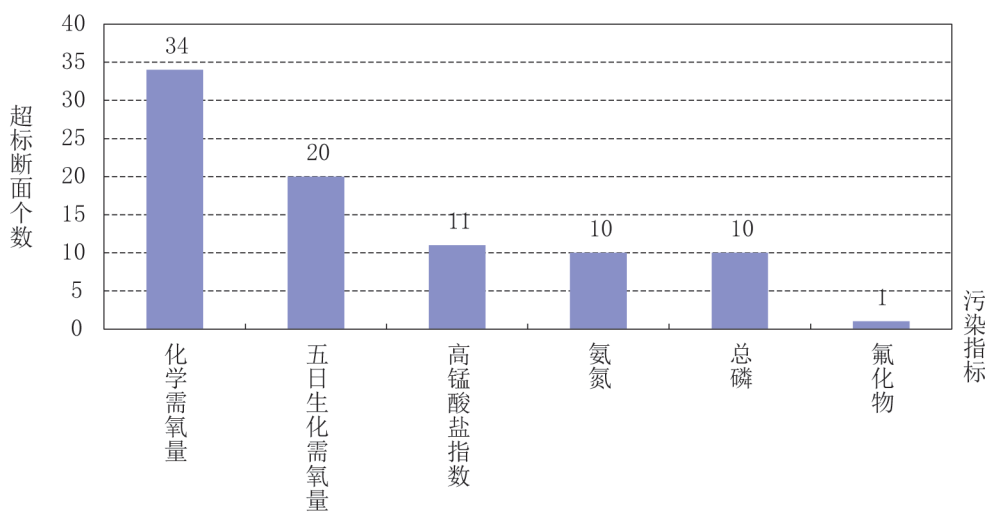


图2-1 长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1.1 长江水系

1.1.1 干流

长江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8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0.7%，II类占74.4%，III类占4.9%，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1.2 支流

长江水系主要支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508条支流的93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9.9%，II类占53.6%，III类占20.7%，IV类占4.8%，V类占0.9%，劣V类占0.1%。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八大支流中：雅砻江、岷江、嘉陵江、乌江、沅江、湘江、汉江和赣江水质均为优。

1.2 三峡库区

三峡库区水质为优。监测的 14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7.1%，II 类占 85.7%，III 类占 7.1%，无 IV 类、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3 省界断面

长江流域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 153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32.0%，II 类占 47.7%，III 类占 17.0%，IV 类占 3.3%，无 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2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253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12.3%，II 类占 42.7%，III 类占 30.8%，IV 类占 9.5%，V 类占 3.2%，劣 V 类占 1.6%。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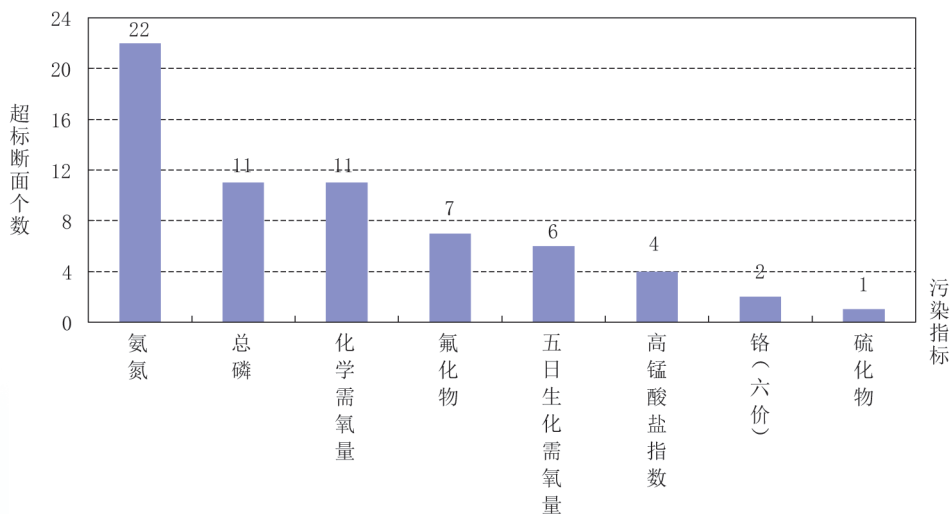


图 2-3 黄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2.1 干流

黄河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 42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26.2%，II 类占 59.5%，III 类占 11.9%，IV 类占 2.4%，无 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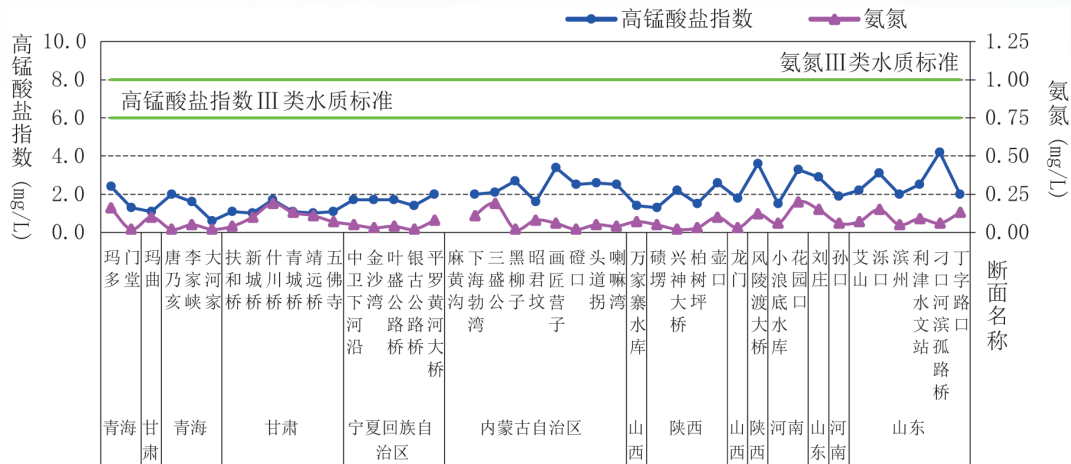


图2-4 黄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2.2 支流

黄河水系主要支流水质良好。监测的109条支流的21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9.5%，II类占39.3%，III类占34.6%，IV类占10.9%，V类占3.8%，劣V类占1.9%。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散渡河和苦水河*为重度污染；总排干、涑水河、涝河和马莲河*为中度污染；仕望河、北沙河、孤山川、小韦河、徐水河、新湍河、杨兴河、汾河、渭河、湟水、漆水河、石川河、祖厉河和都思兔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黄河重要支流汾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12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33.3%，III类占25.0%，IV类占33.3%，V类占8.3%，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黄河重要支流渭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1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7.7%，II类占7.7%，III类占46.2%，IV类占30.8%，劣V类占7.7%，无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下降。

2.3 省界断面

黄河流域省界断面水质良好。监测的69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4.5%，II类占49.3%，III类占24.6%，IV类占8.7%，V类占2.9%，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注：苦水河的苦水河入黄口，马莲河的黑城岔，都思兔河的都思兔河入黄口断面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3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36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9.8%，II类占55.9%，III类占17.1%，IV类占5.8%，V类占1.4%，无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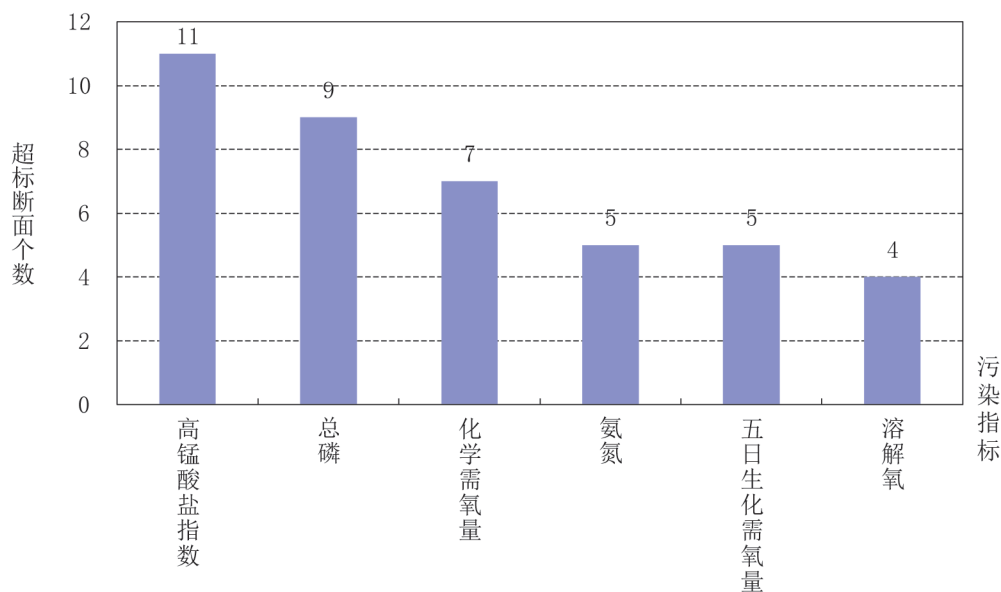


图2-5 珠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3.1 珠江水系

3.1.1 干流

珠江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6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1.0%，II类占64.5%，III类占14.5%，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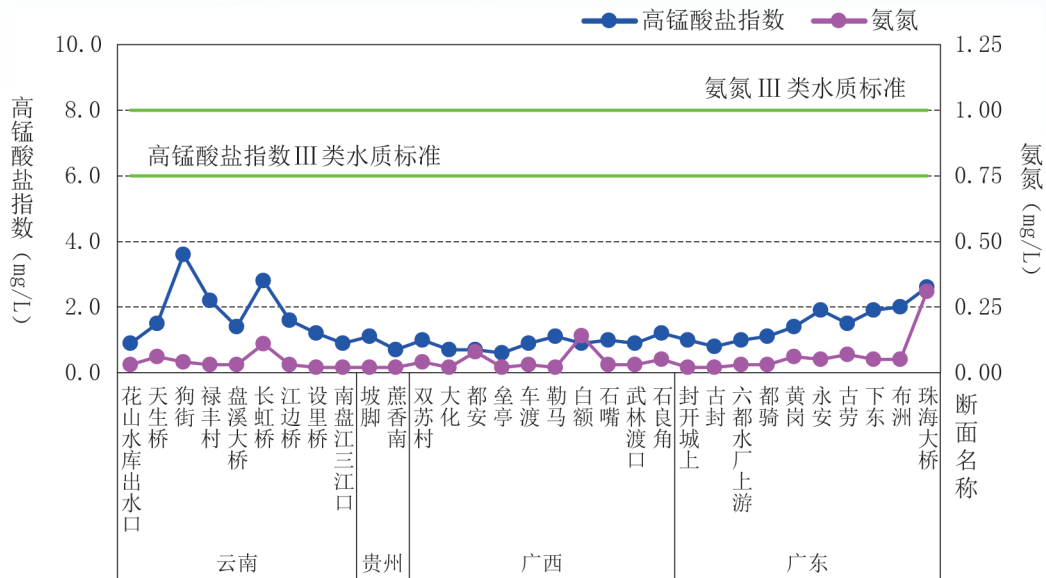


图2-6 珠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3.1.2 支流

珠江水系主要支流水质为优。监测的126条支流的18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1.7%，II类占55.6%，III类占7.2%，IV类占4.4%，V类占1.1%，无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前山河水道、北之江、平洲水道、泸江、深圳河、石马河和茅洲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2 粤桂沿海诸河

粤桂沿海诸河水质良好。监测的54条河流的79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48.1%，III类占38.0%，IV类占11.4%，V类占2.5%，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枫江为中度污染；吉隆河、大榄河、寨头河、榕江北河、淡澳河和练江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3.3 海南诸河

海南诸河水质良好。监测的27条河流的4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8%，II类占59.5%，III类占23.8%，IV类占9.5%，V类占2.4%，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其中：珠溪河为中度污染；东山河、文教河和罗带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

优良。

3.4 省界断面

珠江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 45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37.8%，II 类占 48.9%，III 类占 13.3%，无 IV 类、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4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164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4.3%，II 类占 31.7%，III 类占 50.0%，IV 类占 9.8%，V 类占 3.0%，劣 V 类占 1.2%。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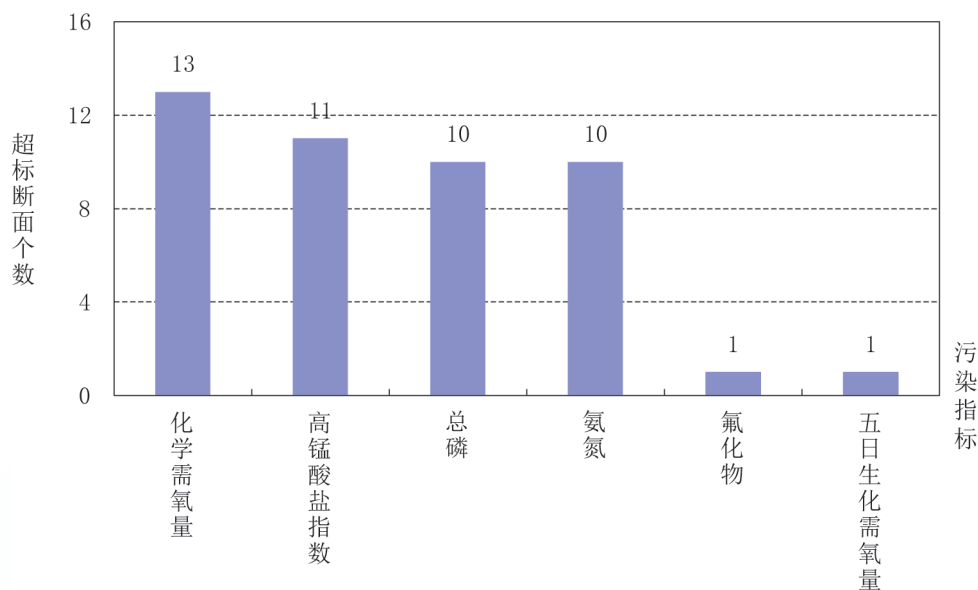


图2-7 松花江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4.1 松花江水系

4.1.1 干流

松花江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 19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36.8%，III 类占 63.2%，无 I 类、IV 类、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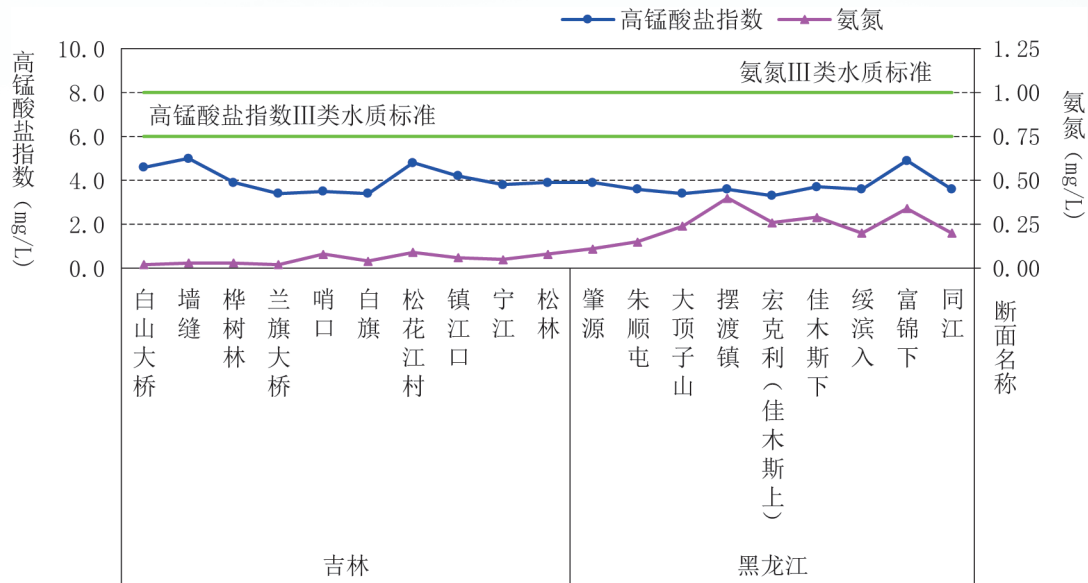


图2-8 松花江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4.1.2 支流

松花江水系主要支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58条河流的9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6.4%，II类占29.8%，III类占46.8%，IV类占10.6%，V类占5.3%，劣V类占1.1%。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其中：雾开河为重度污染；卡岔河、少陵河、扎音河、沐石河和肇兰新河为中度污染；努敏河、蛟河、通肯河、阿什河、双阳河（汇入石头门水库）和安邦河（汇入呼兰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2 黑龙江水系

黑龙江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1条河流的2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2%，II类占20.8%，III类占58.3%，IV类占12.5%，劣V类占4.2%，无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其中：额尔古纳河*为中度污染；伊敏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3 乌苏里江水系

乌苏里江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监测的6条河流的10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20.0%，III类占50.0%，IV类占

*注：额尔古纳河的室韦断面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30.0%，无 I 类、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

其中：别拉洪河、挠力河和穆棱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4.4 图们江水系

图们江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 6 条河流的 13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53.8%，III 类占 46.2%，无 I 类、IV 类、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良。

4.5 绥芬河水系

绥芬河水系水质良好。监测的 3 条河流的 4 个断面中：城子后、复兴和三岔口为 II 类水质，道河为 III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所有河流水质为优良。

4.6 省界断面

松花江流域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 27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11.1%，II 类占 48.1%，III 类占 33.3%，IV 类占 7.4%，无 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5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339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1.5%，II 类占 22.1%，III 类占 56.9%，IV 类占 17.1%，V 类占 1.5%，劣 V 类占 0.9%。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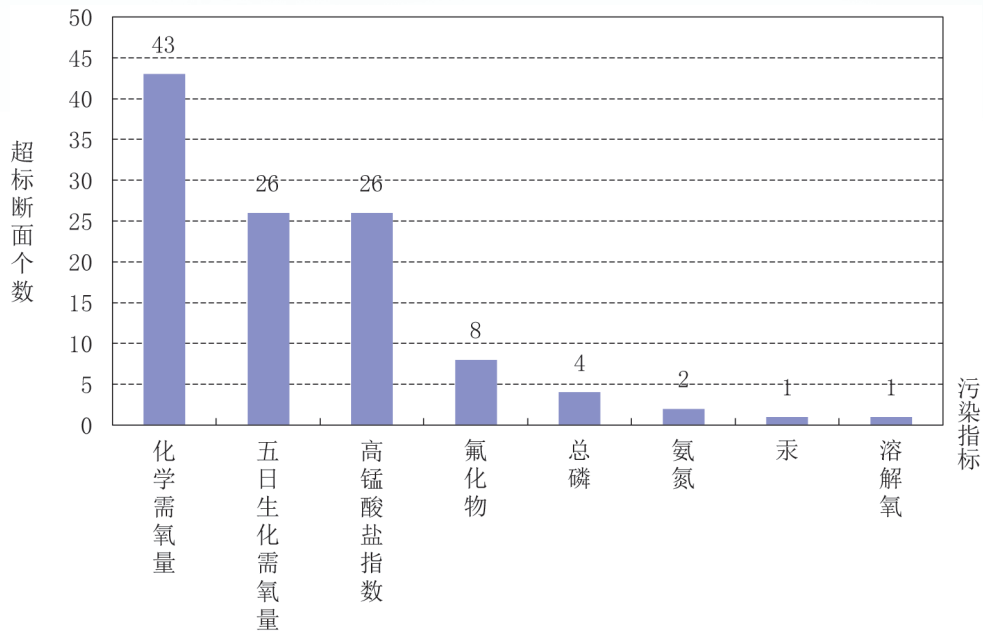


图2-9 淮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5.1 淮河水系

5.1.1 干流

淮河干流水质为优。监测的13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38.5%，III类占61.5%，无I类、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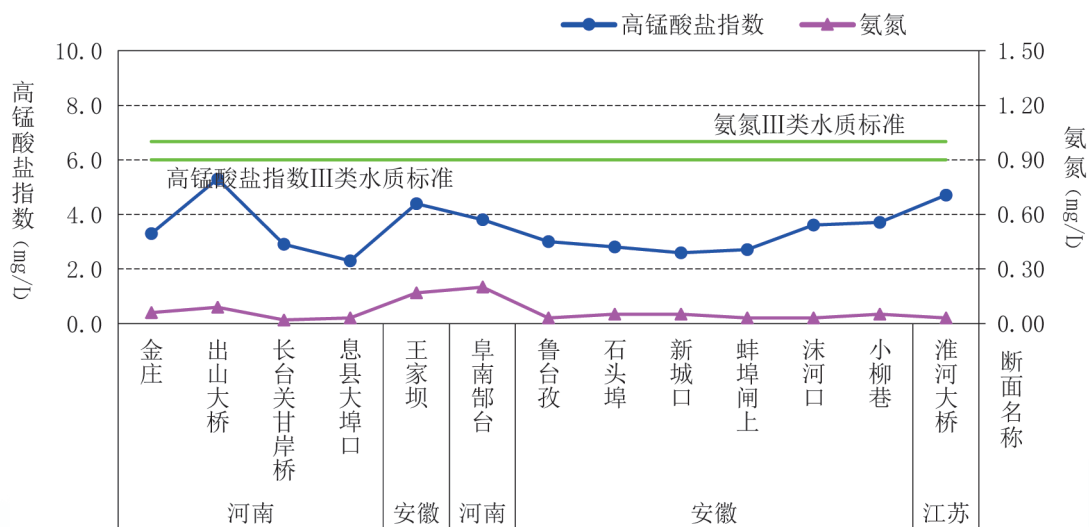


图2-10 淮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5.1.2 支流

淮河水系主要支流水质良好。监测的104条河流的18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2%，II类占20.3%，III类占56.0%，IV类占18.7%，V类占1.1%，劣V类占1.6%。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其中：王引河为重度污染；新洋港和萧滩新河为中度污染；串场河、北淝河、大沙河（小洪河）、奎河、新濉河、栢茶运河、泮河、沱河、淝河、浍河*、涡河、潢河、石梁河、谷河、贾鲁河、黄沙港和黑茨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为优良。

5.2 沂沭泗水系

沂沭泗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9条河流的97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21.6%，III类占64.9%，IV类占12.4%，V类占1.0%，无I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浪清河为中度污染；峄城大沙河、总六塘河、绣针河、范河、车轴河、通榆河北延段、青口河、付疃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为优良。

5.3 山东半岛独流入海

山东半岛独流入海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34条河流的4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1%，II类占25.5%，III类占42.6%，IV类占25.5%，V类占4.3%，无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其中：乳山河、墨水河为中度污染；两城河、五龙河、北胶莱河、大沽夹河、广利河、母猪河、泽河、溢洪河、界河、风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为优良。

5.4 省界断面

淮河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48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0.4%，III类占64.6%，IV类占18.8%，V类占2.1%，劣V类占4.2%，无I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有所好转。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皖-豫王引河王引河固口闸断面，豫-皖王引河祖楼（任圩孜桥）断面。

*注：浍河的东坪集断面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6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23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5.6%，II类占25.3%，III类占37.6%，IV类占18.1%，V类占2.5%，劣V类占0.8%。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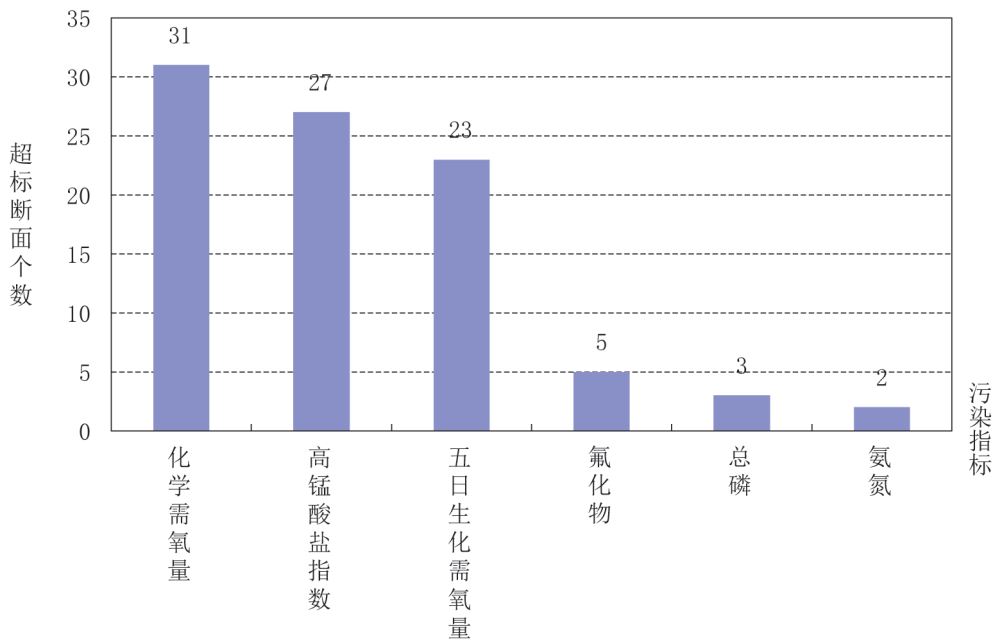


图2-11 海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6.1 海河水系

6.1.1 干流

海河干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五日生化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3个断面中，三岔口断面为II类水质，海津大桥为III类，海河大闸为劣V类。与上月相比，海津大桥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海河大闸水质有所下降，三岔口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三岔口断面水质无明显变化，海津大桥和海河大闸水质有所下降。

6.1.2 支流

海河水系主要支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12条支流的186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7.2%，II类占24.7%，III类占36.6%，IV类占17.7%，V类占3.2%，劣V类占0.5%。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小清河为重度污染；共产主义渠、牧马河和青静黄排水渠为中度污染；八团排干渠、北京排污河（港沟河）、北运河、南洋河、卫河、卫运河、孝义河、廖家洼河、汪洋沟、沧浪渠、洨河、温榆河、滏东排河、潮白新河、潮白河、独流减河、石碑河、通惠河、鲍邱（武）河和汤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6.2 滦河水系

滦河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8条河流2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3.8%，II类占42.9%，III类占28.6%，IV类占4.8%，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良。

6.3 冀东沿海诸河水系

冀东沿海诸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7条河流7个断面II类水质断面占14.3%，III类占57.1%，IV类占28.6%，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

其中：陡河和饮马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6.4 徒骇马颊河水系

徒骇马颊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氟化物。监测的9条河流20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15.0%，III类占50.0%，IV类占35.0%，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

其中：徒骇河、德惠新河、秦口河、潮河和挑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6.5 省界断面

海河流域省界断面水质良好。监测的6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9.0%，II类占22.2%，III类占34.9%，IV类占20.6%，V类占1.6%，劣V类占1.6%。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污染较重的省界断面是：京-冀小清河八间房漫水桥断面。

*注：汤河的大草坪断面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7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177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13.6%，II 类占 30.5%，III 类占 36.2%，IV 类占 13.6%，V 类占 4.0%，劣 V 类占 2.3%。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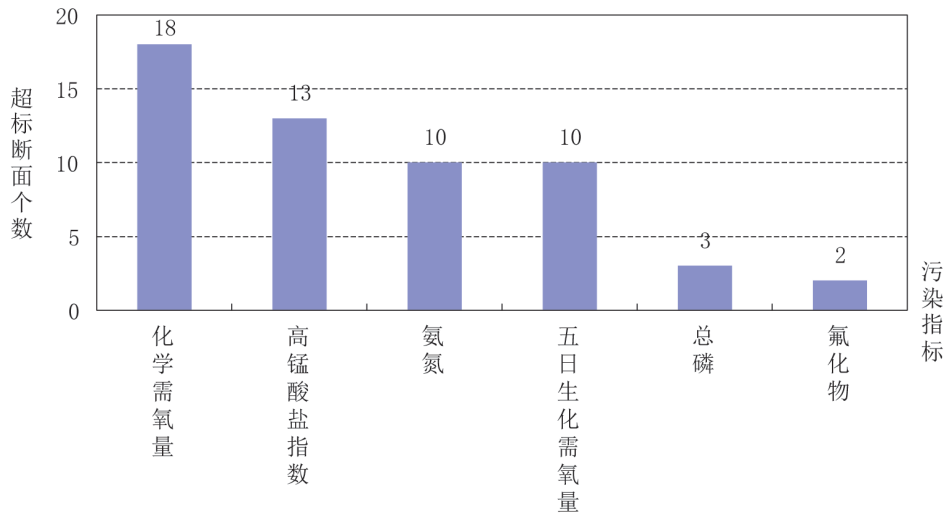


图2-12 辽河流域主要江河水体污染指标统计

7.1 辽河水系

7.1.1 干流

辽河干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监测的 14 个断面中：I 类水质断面占 7.1%，II 类占 7.1%，III 类占 50.0%，IV 类占 35.7%，无 V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明显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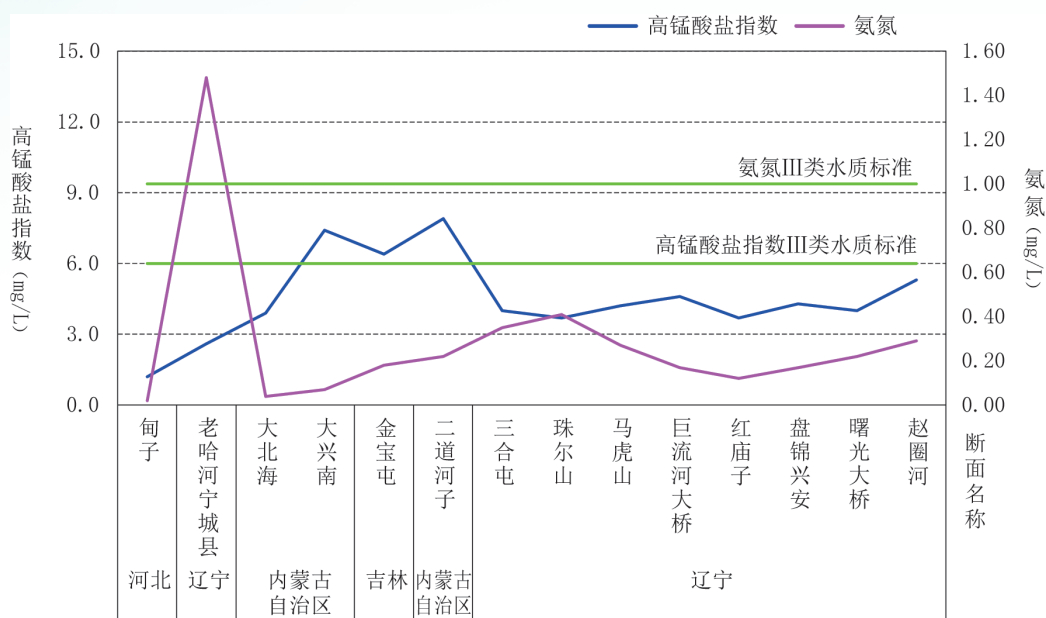


图2-13 辽河干流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沿程变化

7.1.2 支流

辽河水系主要支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31条河流的52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8%，II类占30.8%，III类占36.5%，IV类占21.2%，V类占1.9%，劣V类占5.8%。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其中：少冷河、百岔河和二道河为重度污染；萨岭河为中度污染；亮子河、养息牧河、小柳河、庞家河和秀水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2 大辽河水系

大辽河水系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氨氮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20条河流的3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0.5%，II类占26.3%，III类占31.6%，IV类占15.8%，V类占13.2%，劣V类占2.6%。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其中：柳壕河为重度污染；细河（汇入浑河）为中度污染；北沙河、大辽河、杨柳河、浑河和蒲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3 大凌河水系

大凌河水系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6条河流的16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5.0%，II类占6.2%，III类占56.2%，IV类占6.2%，V类占6.2%，无劣V类。与上月相

比，水质明显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其中：第二牯牛河为中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4 鸭绿江水系

鸭绿江水系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0条河流的24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37.5%，II类占54.2%，III类占8.3%，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所有河流水质优良。

7.5 辽东沿海诸河

辽东沿海诸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4条河流的2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0.0%，II类占35.0%，III类占50.0%，IV类占5.0%，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大旱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7.6 辽西沿海诸河

辽西沿海诸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条河流的13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5.4%，II类占46.2%，III类占38.5%，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所有河流水质优良。

7.7 省界断面

辽河流域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2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0.0%，II类占40.0%，III类占25.0%，IV类占25.0%，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8 浙闽片主要江河

浙闽片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31条支流的19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1.6%，II类占55.6%，III类占24.7%，IV类占7.1%，V类占1.0%，无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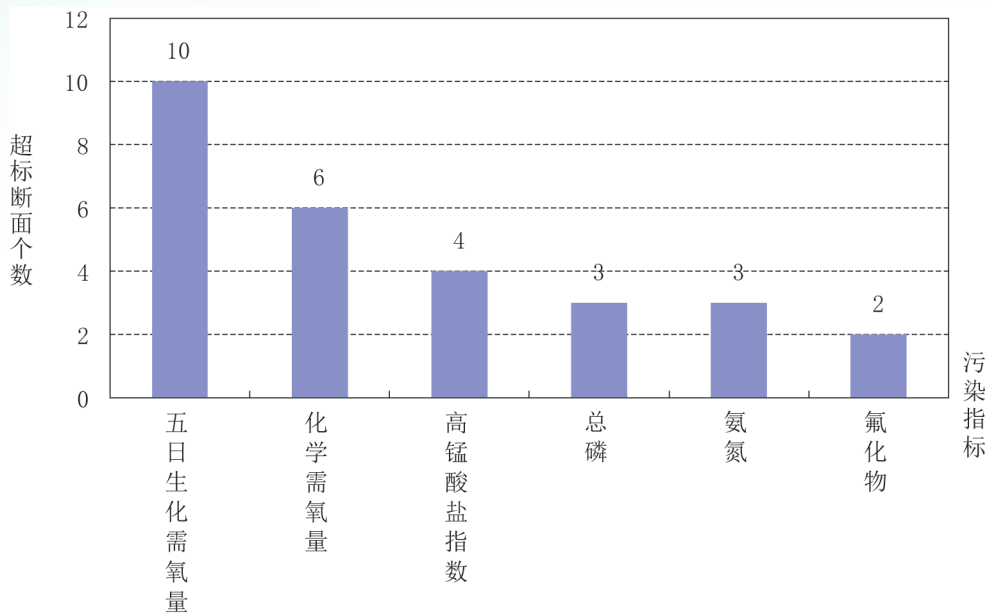


图2-14 浙闽片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8.1 安徽省境内河流

安徽省境内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6条支流的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4.3%，II类占71.4%，III类占14.3%，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练江水质良好；丰乐水、扬之河、新安江、横江和率水水质为优。

8.2 浙江省境内河流

浙江省境内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73条支流的10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16.8%，II类占52.5%，III类占19.8%，IV类占8.9%，V类占2.0%，无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有所下降。

其中：玉环湖和虹桥塘河为中度污染；临城河、会甲溪、北江、四灶浦、永康江和江夏大港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8.3 福建省境内河流

福建省境内河流水质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54条支流的90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5.6%，II类占57.8%，III类占31.1%，IV类占5.6%，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其中：九龙江南溪、穆阳溪、萩芦溪和鹿溪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8.4 省界断面

浙闽片省界断面水质良好。监测的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8.6%，II类占28.6%，III类占28.6%，IV类占14.3%，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有所下降。

9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

西北诸河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53条河流的8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60.2%，II类占35.2%，III类占1.1%，IV类占3.4%，无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9.1 主要河流

和田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氟化物；喀什噶尔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氟化物和高锰酸盐指数；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9.2 省界断面

西北诸河省界断面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7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2.9%，II类占28.6%，III类占14.3%，IV类占14.3%，无V类和劣V类。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10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79条河流的128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27.3%，II类占55.5%，III类占14.1%，IV类占1.6%，V类占0.8%，劣V类占0.8%。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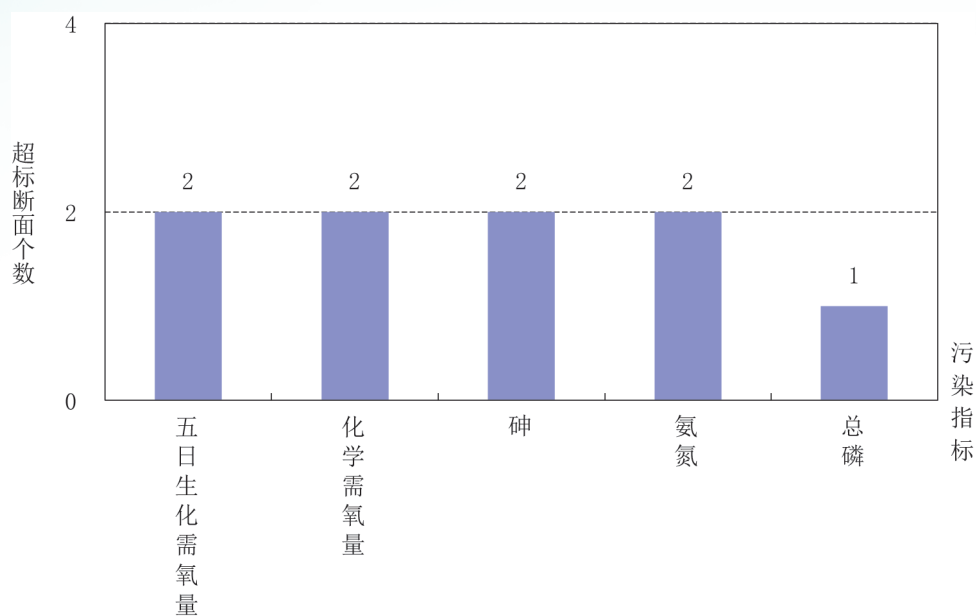


图2-15 西南诸河主要江河污染指标统计

10.1 主要河流

堆龙河*为重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砷；西洱河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化学需氧量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狮泉河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砷；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10.2 省界断面

西南诸河省界断面水质为优。监测的3个断面为 I、II 类水质。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各省界断面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注：堆龙河的东嘎断面受环境本底影响较大

11 南水北调调水干线

11.1 南水北调东线调水干线

南水北调东线本月调水。调水干线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7个断面（点位）中：II类水质断面占58.8%，III类占41.2%，无I类、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所有断面（点位）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1.2 南水北调中线调水干线

丹江口水库水质总体为优，五龙泉、陶岔点位为I类水质。

南水北调中线调水干线总体水质为优。沿途监测的惠南庄、王庆坨、南营村断面为I类水质。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所有断面（点位）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2 入海河流

入海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化学需氧量。监测的224条支流的230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25.7%，III类占48.7%，IV类占21.7%，V类占3.5%，劣V类占0.4%，无I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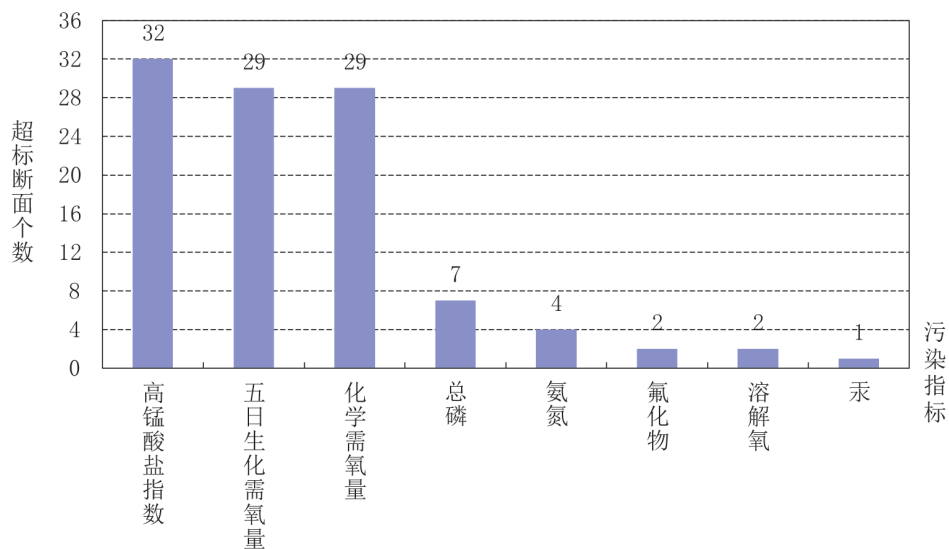


图2-16 入海河流污染指标统计

注：1、调水期间，各断面（点位）均按河流标准评价。

12.1 渤海

入渤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和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的 58 条支流的 58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13.8%，III 类占 53.4%，IV 类占 29.3%，V 类占 1.7%，劣 V 类占 1.7%，无 I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2.2 黄海

入黄海的河流总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监测的 57 条支流的 57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12.3%，III 类占 57.9%，IV 类占 24.6%，V 类占 5.3%，无 I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有所下降。

12.3 东海

入东海的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42 条支流的 44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31.8%，III 类占 47.7%，IV 类占 15.9%，V 类占 4.5%，无 I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12.4 南海

入南海的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 67 条支流的 71 个断面中：II 类水质断面占 42.3%，III 类占 38.0%，IV 类占 16.9%，V 类占 2.8%，无 I 类和劣 V 类。与上月和去年同期相比，水质均无明显变化。

三、湖泊和水库

1 太湖

1.1 湖体

太湖湖体共监测 17 个点位。全湖整体水质良好。其中，西部沿岸区为轻度污染，湖心区、东部沿岸区和北部沿岸区水质良好。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湖心区和北部沿岸区有所好转，东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全湖整体、湖心区水质有所好转，东部沿岸区、北部沿岸区和西部沿岸区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为Ⅳ类水质，其中，西部沿岸区为劣Ⅴ类水质；湖心区和北部沿岸区为Ⅳ类；东部沿岸区为Ⅲ类。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为轻度富营养。其中，湖心区和西部沿岸区为轻度富营养，东部沿岸区和北部沿岸区为中营养。

1.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 105 条河流的 133 个断面中：Ⅰ类水质断面占 0.8%，Ⅱ类占 38.3%，Ⅲ类占 55.6%，Ⅳ类占 5.3%，无Ⅴ类和劣Ⅴ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主要入湖河流：北干河和大钱港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出湖河流：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良。

主要环湖河流：梅渚河、浦东运河、老龙溪和京杭大运河嘉兴段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2 巢湖

2.1 湖体

巢湖湖体共监测 8 个点位。全湖整体水质良好。其中，西半湖为轻度污染，东半湖水质良好。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东半湖水质无明显变化，西半湖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全湖整体、东半湖水质有所好转，西半湖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为Ⅳ类水质，其中，东半湖为Ⅴ类水质；西半湖为Ⅳ类。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东半湖和西半湖为轻度富营养。

2.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为优。监测的13条河流的21个断面中：I类水质断面占4.8%，II类占52.4%，III类占42.9%，无IV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好转；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主要入湖、环湖河流：所有河流水质均为优良。

主要出湖河流：裕溪河水质为优。

3 滇池

3.1 湖体

滇池湖体共监测10个点位。全湖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和总磷。其中，滇池外海和滇池草海为轻度污染。与上月相比，全湖整体水质有所下降，滇池外海和滇池草海水质无明显变化。与去年同期相比，全湖整体、滇池外海和滇池草海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全湖整体水质为劣V类，其中，滇池草海为劣V类水质；滇池外海为V类。

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整体为轻度富营养。其中，滇池草海为中度富营养，滇池外海为轻度富营养。

3.2 环湖河流

主要环湖河流总体水质良好。监测的12条河流的12个断面中：II类水质断面占41.7%，III类占33.3%，IV类占25.0%，无I类、V类和劣V类。与上月相比，水质有所下降；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主要入湖河流：宝象河、捞渔河和淤泥河为轻度污染；其余河流水质优良。

主要环湖河流：金汁河水质良好。

4 重要湖泊

本月监测的71个其他重要湖泊中，异龙湖、乌伦古湖和青海湖*等5个湖泊为劣V类水质；沱湖、洪湖和星云湖等7个湖泊为V类；高邮湖、泊湖和天井湖等14个湖泊为IV类；邵伯湖、焦岗湖和环城湖等30个湖泊为III类；东钱湖、瓦埠湖和红枫湖等10个湖泊为II类；万峰湖、赛里木湖和内外珠湖等5个湖泊为I类。

与上月相比，程海*水质明显好转；邵伯湖、城西湖、普者黑和女山湖水质有所好转；沱湖水质明显下降；泊湖、天井湖、黄大湖、濉湖、草海、梁子湖、大通湖、东平湖、西湖、斧头湖、长湖、黄盖湖、武昌湖和博斯腾湖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湖泊水质无明显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邵伯湖、程海*和万峰湖水质明显好转；杞麓湖、龙感湖、焦岗湖、城西湖、城东湖、元荡、洱海和普者黑水质有所好转；沱湖、高邮湖、泊湖、天井湖、黄大湖、洪泽湖、草海、梁子湖、洞庭湖、东平湖和南漪湖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湖泊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环城湖、高唐湖和洪湖等9个湖泊为劣V类水质；仙女湖、南漪湖和洞庭湖等10个湖泊为V类；白洋淀、长湖和镜泊湖等12个湖泊为IV类；其余40个湖泊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66个湖泊中，异龙湖、沱湖和洪湖等4个湖泊为中度富营养状态；泊湖、星云湖和杞麓湖等22个湖泊为轻度富营养状态；万峰湖、赛里木湖和内外珠湖等7个湖泊为贫营养状态；其余33个湖泊为中营养状态。



图 3-1 2023 年 3 月重要湖泊营养状态指数比较

5 重要水库

本月监测的110个重要水库中，宿鸭湖水库为V类水质；城西水库为IV类；石梁河水库、乌金塘水库和鹤地水库等20个水库为III类；沙河水库、崂山水库和宫山嘴水库等45个水库为II类；三门峡水库、太河水库和黄壁庄水库等43个水库为I类。

与上月相比，梅山水库水质明显好转；沙河水库、洪门水库、五号水库、大溪水库、陆浑水库、大宁水库、白莲河水库、鲇鱼山水库和莲花水库水质有所好转；乌金塘水库、城西水库、燕山水库、宿鸭湖水库、王瑶水库、百花湖、北山水库和海西海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水库水质无明显变化。

与去年同期相比，西丽水库水质明显好转；宿鸭湖水库、洪门水库、大房郢水库、陆浑水库、东溪水库、小湾水库、丹江口水库、黄龙滩水库和莲花水库水质有所好转；城西水库水质明显下降；横山水库、瀛湖、茈碧湖、王瑶水库、百花湖和北山水库水质有所下降；其余水库水质无明显变化。

总氮单独评价时：东武仕水库、大宁水库和岗南水库等25个水库为劣V类水质；于桥水库、安格庄水库和怀柔水库等14个水库为V类；北塘水库、团城湖调节池和大浪淀水库等17个水库为IV类；其余54个水库水质均满足III类水质标准。

监测营养状态的105个水库中，石梁河水库和乌金塘水库为轻度富营养状态；枫树坝水库、梅林水库和白龟山水库等30个水库为贫营养状态；其余73个水库为中营养状态。

附录

1、概况说明

按照生态环境部《“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断面设置方案》（环办监测〔2020〕3号）和《关于调整呼伦湖等湖泊水质评价考核方法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1〕41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1月起，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开展全国3641个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监测工作，并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全国地表水水质月报。

其中，地表水监测断面包括：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和辽河七大流域，浙闽片河流、西北诸河和西南诸河，太湖、滇池和巢湖环湖河流等共1824条河流的3293个断面；以及太湖、滇池、巢湖等210个（座）重点湖库的348个点位（87个湖泊200个点位，123座水库148个点位）。

地表水水质评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环办〔2011〕22号文件）。

2、地表水水质月报评价指标及标准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办〔2011〕22号文）的要求，地表水水质评价指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表1中除水温、总氮、粪大肠菌群以外的21项指标。即：pH值、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铬（六价）、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和硫化物。总氮作为参考指标单独评价。水温仅作为参考指标。湖泊和水库营养状态评价指标为：叶绿素a（chl_a）、总磷（TP）、总氮（TN）、透明度（SD）和高锰酸盐指数（COD_{Mn}）共5项。

水质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按Ⅰ类~劣Ⅴ类六个类别进行评价。

湖泊和水库营养化评价方法按贫营养~重度富营养五个级别进行评价。

3、河流水质评价方法

（1）断面水质评价

河流断面水质类别评价采用单因子评价法，即根据评价时段内该断面参评的指标中类别最高的一项来确定。描述断面的水质类别时，使用“符合”或“劣于”等词语。

表1 断面、河段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水质功能
I、II类水质	优	蓝色	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卵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等
III类水质	良好	绿色	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游泳区
IV类水质	轻度污染	黄色	一般工业用水和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
V类水质	中度污染	橙色	农业用水及一般景观用水
劣V类水质	重度污染	红色	除调节局部气候外,使用功能较差

断面水质类别与水质定性评价分级的对应关系见表1。

(2)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评价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评价：当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少于5个时，计算河流、流域（水系）所有断面各评价指标浓度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并按表1指出每个断面的水质类别和水质状况。

当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在5个（含5个）以上时，采用断面水质类别比例法，即根据评价河流、流域（水系）中各水质类别的断面数占河流、流域（水系）所有评价断面总数的百分比来评价其水质状况。河流、流域（水系）的断面总数在5个（含5个）以上时不作平均水质类别的评价。如果所有断面均为III类水质，整体水质为良好；如果所有断面均为V类水质，整体为中度污染。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类别比例与水质定性评价分级的对应关系见表2。

表2 河流、水系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比例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I~III类水质比例 $\geq 90\%$	优	蓝色
$75\% \leq$ I~III类水质比例 $< 90\%$	良好	绿色
I~III类水质比例 $< 75\%$,且劣V类比例 $< 20\%$	轻度污染	黄色
I~III类水质比例 $< 75\%$,且 $20\% \leq$ 劣V类比例 $< 40\%$	中度污染	橙色
I~III类水质比例 $< 60\%$,且劣V类比例 $\geq 40\%$	重度污染	红色

(3) 地表水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a、断面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评价时段内，断面水质为“优”或“良好”时，不评价主要污染指标。

断面水质超过III类标准时，先按照不同指标对应水质类别的优劣，选择水质类别最差的前三项指标作为主要污染指标。当不同指标对应的水质类别相同时计算超标倍

数，将超标指标按其超标倍数大小排列，取超标倍数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当氰化物或汞、铅、六价铬等重金属超标时，也作为主要污染指标列出。

确定了主要污染指标的同时，应在指标后标注该指标浓度超过Ⅲ类水质标准的倍数，即超标倍数，如高锰酸盐指数(1.2)。对于水温、pH值和溶解氧等项目不计算超标倍数。

$$\text{超标倍数} = \frac{\text{某指标的浓度值} - \text{该指标的Ⅲ类水质标准}}{\text{该指标的Ⅲ类水质标准}}$$

b、河流、流域（水系）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

将水质超过Ⅲ类标准的指标按其断面超标率大小排列，整个流域取断面超标率最大的前五项为主要污染指标，河流水系取断面超标率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对于断面数少于5个的河流、流域（水系），按“a、断面主要污染指标的确定方法”确定每个断面的主要污染指标。

$$\text{断面超标率} = \frac{\text{某评价指标超过Ⅲ类标准的断面(点位)个数}}{\text{断面(点位)总数}} \times 100\%$$

4、湖泊水库评价方法

(1) 水质评价

a、湖泊、水库单个点位的水质评价，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进行。

b、当一个湖泊、水库有多个监测点位时，计算湖泊、水库多个点位各评价指标浓度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

c、湖泊、水库多次监测结果的水质评价，先按时间序列计算湖泊、水库各个点位各个评价指标浓度的算术平均值，再按空间序列计算湖泊、水库所有点位各个评价指标浓度的算术平均值，然后按照“2（1）断面水质评价”方法评价。

d、对于大型湖泊、水库，亦可分不同的湖（库）区进行水质评价。

e、河流型水库按照河流水质评价方法进行。

(2) 营养状态评价

a、评价方法

采用综合营养状态指数法（ $TLI(\Sigma)$ ）。

b、湖泊营养状态分级

采用0~100的一系列连续数字对湖泊（水库）营养状态进行分级：

$TLI(\Sigma) < 30$	贫营养
$30 \leq TLI(\Sigma) \leq 50$	中营养
$TLI(\Sigma) > 50$	富营养
$50 < TLI(\Sigma) \leq 60$	轻度富营养
$60 < TLI(\Sigma) \leq 70$	中度富营养
$TLI(\Sigma) > 70$	重度富营养

c、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计算

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计算公式如下：

$$TLI(\Sigma) = \sum_{j=1}^m W_j \cdot TLI(j)$$

式中： $TLI(\Sigma)$ ——综合营养状态指数；

W_j ——第 j 种参数的营养状态指数的相关权重；

$TLI(j)$ ——代表第 j 种参数的营养状态指数。

以chl_a作为基准参数，则第 j 种参数的归一化的相关权重计算公式为：

$$W_j = \frac{r_{ij}^2}{\sum_{j=1}^m r_{ij}^2}$$

式中： r_{ij} ——第 j 种参数与基准参数chl_a的相关系数；

m ——评价参数的个数。

中国湖泊（水库）的chl_a与其它参数之间的相关关系 r_{ij} 及 r_{ij}^2 见表3。

表3 中国湖泊(水库)部分参数与chl_a的相关关系 r_{ij} 及 r_{ij}^2 值

参数	chl _a	TP	TN	SD	COD _{Mn}
r_{ij}	1	0.84	0.82	-0.83	0.83
r_{ij}^2	1	0.7056	0.6724	0.6889	0.6889

(4) 各项目营养状态指数计算

$$TLI(\text{chl}a) = 10 (2.5 + 1.086 \ln \text{chl}a)$$

$$TLI(\text{TP}) = 10 (9.436 + 1.624 \ln \text{TP})$$

$$TLI(\text{TN}) = 10 (5.453 + 1.694 \ln \text{TN})$$

$$TLI(\text{SD}) = 10 (5.118 - 1.94 \ln \text{SD})$$

$$TLI(\text{COD}_{\text{Mn}}) = 10 (0.109 + 2.661 \ln \text{COD}_{\text{Mn}})$$

式中：chl_a单位为mg/m³，SD单位为m；其它指标单位均为mg/L。

5、不同时段水环境变化的判断

对断面（点位）、河流、流域（水系）、全国及行政区域内不同时段的水质变化趋势分析，以断面（点位）的水质类别或河流、流域（水系）、全国及行政区域内水质类别比例的变化为依据，对照表1或表2的规定，按下述方法评价。

按水质状况等级变化评价：

- ①当水质状况等级不变时，则评价为无明显变化；
- ②当水质状况等级发生一级变化时，则评价为有所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
- ③当水质状况等级发生两级以上（含两级）变化时，则评价为明显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恶化）。

按组合类别比例法评价：

设 ΔG 为后时段与前时段I~III类水质百分点之差： $\Delta G = G_2 - G_1$ ， ΔD 为后时段与前时段劣V类水质百分点之差： $\Delta D = D_2 - D_1$ ；

- ①当 $\Delta G - \Delta D > 0$ 时，水质变好；当 $\Delta G - \Delta D < 0$ 时，水质变差；
- ②当 $|\Delta G - \Delta D| \leq 10$ 时，则评价为无明显变化；
- ③当 $10 < |\Delta G - \Delta D| \leq 20$ 时，则评价有所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
- ④当 $|\Delta G - \Delta D| > 20$ 时，则评价为明显变化（好转或变差、下降、恶化）。

按水质状况等级变化评价或按组合类别比例变化评价两种方法的评价结果一致，可采用任何一种方法进行评价；若评价结果不一致，以变化大的作为变化趋势评价的结果。